

县第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重点处理代表建议满意度测评结果公示表

常委会届次：十八届二十四次

2024 年 12 月 12 日

建议 编号	建议标题	主办单位	满意	基本 满意	不 满意	测评 结果	会办单位	满 意	基本 满意	不 满意	测评 结果
005	关于加强农村大屋场（大院落）消防基础设施建设的建议	县消防救援大队	26	1	1	通过测评					通过测评
013	关于建设绥宁县瓦屋塘镇竹业特色产业园的议案	县楠竹办		13	6	通过测评	县林业局	19	9	0	通过测评
							县自然资源局	13	12	3	通过测评
							县农投公司	9	15	4	通过测评
							瓦屋塘镇政府	11	13	4	通过测评
051	关于加强对县城居民文明养犬管理的建议	县城管局	21	7	0	通过测评	县公安局	16	10	2	通过测评
							县畜牧水产中心	20	7	1	通过测评
064	关于重点打造“贺炳炎硬骨头精神”发源地的建议	县史志办	26	2	0	通过测评					
		县文旅局	21	7	0	通过测评					
		瓦屋镇政府	20	8	0	通过测评					
067	关于规范乡镇医保报销点管理的建议	县医保局	20	6	0	通过测评	县卫健局	21	4	1	通过测评
075	关于推进村（社区）法律服务站建设，提升村级法律服务能力助力乡村振兴的建议	县司法局	24	2	0	通过测评					

注：本次会议应到常委会组成人员 32 人，实到 28 人。

监票人：